

长治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治市税务局

长医保函〔2022〕51号

关于长治市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的通告

2022 年 9 月 1 日起，长治市 2022 年预收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集中征缴工作将全面开展，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参保登记

未办理参保登记的城乡居民，可以到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医保经办机构持有效身份证件办理参保登记。已办理过参保登记但身份证号、参保地发生变更的，应在缴费确认完成前及时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变更。

新生儿出生当年应及时办理参保登记，当年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即可享受城乡居民医保待遇。2022 年出生的新生儿错过集中缴费期（2022 年 9 月 1 日—12 月 25 日）的，可于 2023 年 3 月底前办理参保缴费手续。

二、缴费标准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为

610 元，2022 年预收 2023 年度的个人缴费标准如下：

人员类别	2022 年各级财政 人均补助标准	2023 年个人缴费标准 350 元	
		医疗救助资助	个人缴纳
普通人员	610 元		350 元
稳定脱贫人员			350 元
特困人员（含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机构收留抚养儿童）		350 元	
低保人员		280 元	70 元
脱贫不稳定人员		280 元	70 元
边缘易致贫人员		280 元	70 元

人员类别	2022 年各级财政 人均补助标准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资助	个人缴纳
1、2 级重度残疾人	610 元	280 元	70 元

温馨提示：

（一）缴费人通过微信、手机 APP 等渠道缴费时，一定要正确选择参保缴费地，发生重复缴费的，缴费人可向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申请退费。

（二）特困人员、低保人员、返贫致贫人员、脱贫不稳定人员、边缘易致贫人员、重度残疾人（1、2 级）由民政部

门、乡村振兴部门、残联移交医保部门人员名单，医保部门对以上人员进行身份标识，对需个人缴纳的部分推送至税务部门后，缴费人再通过微信、手机 APP 等缴费渠道办理缴费。

（三）参保人员正常缴费前务必确认是否属于参保资助范围，一旦办理正常缴费，将无法再办理特殊缴费。

（四）参保人（不含参保资助对象）错过集中缴费期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的，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部分由个人全额补缴，3 个月后享受城乡居民医保待遇。

三、征收期限

集中征缴期原则上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集中征缴期间每月 1~25 日可办理缴费。

四、缴费渠道

城乡居民参保人员可以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办理缴费：

（一）自行缴费

缴费人选择自行申报缴费的，可以通过微信、协作银行（农信社、光大、农行、中行、邮储、建行、工行、晋商）手机 APP、山西省电子税务局等渠道办理缴费；也可以到协作银行网点通过自助机或柜台办理缴费。

1. 微信缴费

我市已开通微信缴费，参保人可登录微信进入【服务】-【城市服务】-【社保综合】-【山西省城乡居民社保缴纳】-【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办理缴费，再次提示：进入缴费页面，务必选择正确的参保地进行缴费。

选择缴费年限时，日常缴费的选择“2023 年”；特殊缴费的选择“特殊缴费”。

2. 银行缴费

缴费人可通过协作银行手机 APP 自行完成缴费；也可使用该商业银行卡或现金，通过其网点自助机或柜台办理缴费。

通过手机 APP 缴费选择缴费年限时，正常缴费的选择“2023 年”；特殊缴费的选择“特殊缴费”。

3. 山西省电子税务局缴费

缴费人选择【自然人登录】山西省电子税务局，未注册的可选择【银联实名认证注册】或【已获取个人注册码用户注册】，登录后点击【我要办税】，选择【社会保险费申报及缴纳】进行缴费。

选择【银联实名认证注册】，需录入身份信息、银行卡、银行预留手机号等资料；选择【已获取个人注册码用户注册】，需提前到办税服务厅获取注册码。缴费人通过银行手机 APP 或柜台与银行签订两方协议后，可在网上直接缴费。

（二）集中代收

缴费人选择由村（居）委会、商业银行等协办人员集中代收的，协办人员可通过微信、协作银行手机 APP 等多种渠道代办完成缴费；村集体补助、资助等由协办人员到办税服务厅进行申报缴费。

（三）社保缴费专用 POS 机

缴费人可以到办税服务厅通过社保缴费专用 POS 机进

行刷卡缴费。

（四）现金缴费

为满足群众需求，税务部门开通了现金缴费渠道，缴费人可以持人民币现金在办税服务厅进行社保缴费。

五、缴费查询

登录微信进入【服务】-【城市服务】-【社保综合】-【山西省城乡居民社保缴纳】，选择【我的缴费记录】可以实时查询通过微信缴费的明细信息；选择【参保人缴费查询】，可以查询微信、协作商业银行（手机 APP、柜台、批扣）、办税服务厅虚拟户等各种渠道缴费入库记录。

温馨提示：由于社保费缴费信息在税务部门、国库部门和商业银行之间传递需要一定的时间，缴费人在社保缴费完成 5 个工作日后，才能通过【参保人缴费查询】查询到缴费入库记录。为保护个人隐私信息，通过【参保人缴费查询】只能查询到入库时间等信息，不显示具体缴费金额。

六、缴费证明打印

加盖税收业务专用章的《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社保缴费专用 POS 机小票、套印税收业务专用章的《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均可作为城乡居民的缴费证明。

《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可通过山西省电子税务局自行开具，缴费人可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办税服务厅申请开具。**操作步骤：**登录电子税务局后，点击【我要办税】-【社会保险费申报及缴纳】，在界面左侧选择【缴费证明】模块下载并打印《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可通过微信渠道查询并下载打印。**操作步骤：**登录微信进入【服务】-【城市服务】-【社保综合】-【山西省城乡居民社保缴纳】-【缴费记录查询打印】，可以查询并下载打印《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温馨提示：一是税务机关出具的缴费证明，不体现社保部门的退费结果信息。二是由于社保费缴费信息在税务部门、国库部门和商业银行之间传递需要一定时间，《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和《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的开具时间一般为缴费完成的5个工作日后。

七、退费办理

参保人在居民医保缴费后，因重复缴费等符合退费情形的，由缴费人向参保缴费地医保经办机构提出退费申请，医保经办机构核验确认后办理退费。

八、其他

（一）对缴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可以向当地税务机关或拨打12366进行咨询；对山西省电子税务局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可拨打95113进行咨询。

（二）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待遇享受等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当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咨询，咨询电话如下：

潞州区医保中心：0355-2225095

上党区医保中心：0355-8089273

潞城区医保中心：0355-6762226

屯留区医保中心：0355-7520559

长子县医保中心：0355-8329502

壶关县医保中心：0355-8765005

平顺县医保中心：0355-8926311

黎城县医保中心：0355-8173956

襄垣县医保中心：0355-7795352

武乡县医保中心：0355-6382986

沁 县医保中心：0355-7026123

沁源县医保中心：0355-5617111

